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

承辦人：廖英汝

電話：05-5522415

傳真：05-5350800

電子信箱：61152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二字第11105722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111YE43159_1_04103310954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雲林區112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」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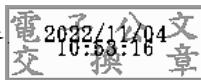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11月2日臺教授國字第1110150136A號函辦理。

二、雲林區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核定作業要點經教育部備查，自112學年度入高級中等學校學生適用之，請各校協助公告於學校網頁，並向學生及家長妥善宣導，積極溝通，以杜爭議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私立高中職、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學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教育部、本府教育處



揚子高中 111/11/04



1110007359